

遴选公告

一、遴选项目概况

- 1、遴选人：高县福溪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- 2、遴选项目名称：宜宾循环经济产业园污水厂液氧季度采购项目（2024年9-11月）

二、遴选内容

公开遴选宜宾循环经济产业园污水厂2024年9-11月液氧供应商，药剂规格型号：

- （1）药剂属性：氧化剂。
- （2）国家标准：GB/T3863-2008。
- （3）指标范围：氧（O₂）含量（体积分数）/10-2：≥99.2%；
水（H₂O）：无游离水。

三、参选人资格要求

- 1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企业法人资格。
- 2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（提供承诺函）。
- 3、当投标人为代理（销售）单位时，需提供生产厂家资质证书并提供由生产厂家出具的承诺函（内容需要明确如代理（销售）单位不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时，由厂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）。
- 4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。



5、投标人为代理（销售）单位时应具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，投标人为生产厂家时应具有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。

6、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，或提供受托单位有效期内的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和双方《委托运输协议书》；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运输经营范围须含危险货物运输种类。

四、遴选要求

1、遴选方式：公开挂网遴选。

2、遴选公告媒介：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高县人民政府网、高县福溪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网站。

3、公告时间：2024年8月26日至2024年9月2日

4、评选办法：经评审合格的最低价中选法

5、遴选控制价：700元/吨（全费用单价，包括但不限于材料、人工、运输、装卸、保险、税金等全部费用）。

6、参选保证金：采用对公账户转账方式，向遴选人转入参选保证金5000元（大写：伍仟元整），转账需备注液氧采购项目。

五、遴选文件获取

1、报名时间：2024年8月26日9:00至2024年9月2日18:00（法定节假日及周末除外），逾期不再接受报名。

2、报名方式：（1）现场报名：宜宾市高县月江镇福旺路1号高县福投公司三楼招投标部；（2）网络报名：将报名所需资

料以及转款凭证扫描件发送至经办人邮箱
2892048033@qq.com。

3、报名所需资料：单位介绍信（或授权书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（以上资料均需盖鲜章；介绍信或授权书须写明项目名称、事由、经办人联系方式等内容；报名资料无固定格式要求）。

4、联系人：姚工 0831-5860650/18881947374

5、遴选文件获取方式及费用：网络或现场购买，200元/份（一经售出概不退还）。

6、网络收款账户信息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高县福溪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代 码：91511525MA62A2UF32

开 户 行：工商银行高县支行（行号 102671602492）

账 号：2314 0249 1910 0037 648

高县福溪工业集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2024年8月23日

